

证券代码：600072

证券简称：中船科技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59

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船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4 年 10 月 20 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兴旺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会董事 9 名，出席会议并形式表决权董事 9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公司部分风电场产品股权的预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60）。

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的预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61）。

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与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<关于世博搬迁补偿事宜的确认协议>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经由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吴兴旺、郑松、孙伟军、冀相安、任开江、赵宝华均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严臻、施东辉、刘响东参与表决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<关于世博搬迁补偿事宜的确认协议>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62）。

（四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63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4 年 10 月 26 日